

四川银行广安分行2026年二、三季度活跃客户规模提升活动物资采购项目流标公告

项目名称	四川银行广安分行2026年二、三季度活跃客户规模提升活动物资采购项目
采购编号	四川银行广安分集采【2026】4号
采购方式	竞争性磋商
公告类型	流标公告
采购人	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
采购代理机构名称	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
采购公告日期	2026年6月10日
项目包个数	1
采购结果	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，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，本次采购失败。
磋商日期	2026年6月22日
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	地 址：广安市迎宾大道408号 联系人：余老师 联系电话：18384524324
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和联系方式	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环球领地金融中心 联系人：王女士 电 话：028-85337218
采购公告链接	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连接： 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 四川银行门户网站公告链接： http://www.scbank.cn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 (http://swueecg.com/#/index)
监督部门	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通讯地址：广安市迎宾大道408号 联 系 人：赵老师 联系电话：14708880737

公示期

公示期：3日。公示期从结果公告发布的次日开始计算。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休息日、节假日的，顺延到休息日、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

公示期间，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向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提出。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：

1. 异议提出人应为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；
2.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 - (1) 异议事项应真实、具体；
 - (2) 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；
 - (3) 异议材料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并写明联系人姓名、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；
 - (4)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，且应配合查证；
 - (5) 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；
 - (6) 书面异议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提交。
3. 异议人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提出异议的，应说明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。
4. 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异议材料不明确、不充分，需要异议人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，异议人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。
5.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，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：
 - (1) 异议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；
 - (2) 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、投诉处理或诉讼程序的。
6. 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，将追究异议人的责任。

联系电话：【王女士18780582847】

邮箱地址：【542942113@qq.com】